

臺北市中山區公所 107 年 10 月份市容會報紀錄

時間：107 年 10 月 24 日上午 10 時 00 分

地點：本所 6 樓第二會議室

主席：李區長美麗

記錄：黃卉萍

臺北市政府民政局區政督導員：

出席單位及人員：如簽到表

一、主席致詞(略)

二、本月份提案討論

本月無提案討論

三、上月份提案處理情形報告：

案號	提案單位	案由	答覆機關日期文號及處理情形	處理等級	主裁	席示
10604 提 3... 等提案	松江里辦公處 / 里長陳永護 25170155 里幹事 李仕崇 分機 515	一. 松江路 315 號松江自助火鍋城各項問題:招牌是否依法申請設置。(10604 提 3) 二. 松江路 289 號 2 樓爭鮮迴轉壽司各項問題:招牌是否依法申請設置。(10604 提 4) 三. 松江路 305 號一之軒各項問題:招牌是否依法申請設置。(10606 提 4) 四. 民生東路二段 147 巷 6 弄 6 號大漢門韓式食堂招牌吊掛於民生東路二段 147 巷 6 弄 36 號 2 樓外牆,請建管處查察招牌是否依規設	107.10.24 松江里辦公處/里幹事李仕崇(代)現場表示: 里長表示,日後業者新招牌設置請依規定向建管處提出辦理申請。	A	解除列管。	

		置。 (10611 提 2) 五. 民權東路二段 152 巷 8 號(好鄰居 超商)招牌問題 請查察招牌是否依 規設置。 (10704 提 2)			
10703 提 3	松江里辦 公處 / 里 長陳永護 25170155 里幹事 李仕崇 分機 515	民生東路二段 147 巷 5 弄 11 號 1 樓、 13 號 1 樓裝修問題: 該址裝修時未申請 裝修許可,請查察裝 修是否破壞建物結 構,裝修是否依規使 用防火材料	107. 10. 24 松江里辦公處/里 幹事李仕崇(代)現場表示: 本案建管處已要求業者辦理。	A	解除列管。
10704 提 8	松江里辦 公處 / 里 長陳永護 25170155 里幹事 李仕崇 分機 515	錦州街 276、278 號 地下 1 樓土地使用 分區問題 1. 請建管處、都發局 說明該址地下 1 樓 土地使用分區類 別、可營業項目。 2. 該地下 1 樓申請 使用面積為幾平方 米?能作為一般事 務所、一般零售業、 機械受電室、車道等 原申請面積為幾平 方米? 3. 現各類使用面積 是否符合原申請面 積。 請相關單位查察業 主如有違反相關規 定,應發函予業者, 並依法行政裁罰。	107. 10. 24 松江里辦公處/里 幹事李仕崇(代)現場表示: 已處理。	A	解除列管。
10707 提 6	松江里辦 公處 / 里	松江路 291 號美樺 進口服飾行建管公	107. 10. 24 松江里辦公處/里 幹事李仕崇(代)現場表示:	A	解除列管。

	長陳永護 25170155 里幹事 李仕崇 分機 515	寓大廈管理問題： 該店於騎樓擺放貨 品並於騎樓柱子吊 掛衣服販售妨礙市 容，請相關單位稽 查。	屋主已改善。		
10708 提 4	松江里辦 公處 / 里 長陳永護 25170155 里幹事 李仕崇 分機 515	民權東路 2 段 152 巷 6 弄 1 號 1 樓後巷 新違建問題 民權東路 2 段 152 巷 6 弄 1 號 1 樓後巷 新違建，另該址現正 裝修中，打掉隔間牆 恐影響房屋結構，請 建管處稽查	107. 10. 24 松江里辦公處 / 里 幹事李仕崇(代)現場表示： 屋主已改善。	A	解除列管。
10708 提 5	力行里辦 公處 / 里 長沈銀德 25170155 里幹事 黃涵歆 分機 518	有關本里建議將「朱 崙」區民活動中心， 補正為『朱厝崙』區 民活動中心案。	107. 10. 24 力行里辦公處 / 里 幹事黃涵歆(代)現場表示： 里長表示，更名作業規定業已 無法符合週邊里之期待，請民 政局修正更名作業規定。	B	1. 本區民活動 中心命名係依 更名作業規定 辦理。 2. 繼續列管。
10709 提 1	松江里辦 公處 / 里 長陳永護 25170155 里幹事 李仕崇 分機 515	建國北路二段 258 巷 22 號 4 樓出租套 房問題 1. 該址隔間成 6 間 套房出租，每間套房 都有衛浴間，請相關 單位查處。 2. 業主將部份套房 做為民宿或日租套 房，請相關單位查 處。 3. 業主涉及營利部 分亦請稅捐單位查 處。 4. 作為日租套房，出 入人士複雜，有治安 疑慮，請警政單位查 處。	107. 10. 24 松江里辦公處 / 里 幹事李仕崇(代)現場表示： 鄰居表示目前已無異狀。	A	解除列管

四、臨時提案(略)

五、上級督導員致詞(略)

六、主席結論(略)

七、散會